

國立聯合大學廖偉民教授獎助學金辦法

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(114.02.19)

- 一、宗旨：廖偉民教授為回饋母校，獎勵本校光電工程學系優秀學生向學，特捐款設置「廖偉民教授獎助學金」(以下簡稱本獎助學金)，捐贈現金新台幣貳佰萬元作為本獎助學金之用，旨在資助家境經濟弱勢學生減輕求學負擔，進而專心學業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獎助對象：凡就讀本校光電系學士班、碩士班之在學同學。
- 三、獎助金額：每學年每名新台幣貳萬元整。
- 四、獎助名額：每學年最多 5 名。
- 五、申請資格：
 1. 申請日之前二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65 分以上(需含班排名)，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，但本系可視學生實際狀況綜合裁量學業成績規定。大一及碩一學生提供前一學期成績單。
 2. 財務或其他條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
 - (1)符合各縣市政府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。
 - (2)家庭遭受重大事故(含災害、經濟變故、人口傷亡等)。
 - (3)家中負擔家計者因失業、失蹤或罹患重大疾病，無法工作。
 - (4)目前接受社福單位輔導、扶助或安置。
 - (5)其他足以證明需要財務協助者。
 3. 本獎學金需由系上老師推薦。若學生自行申請，請找系上老師推薦。
 4. 為避免資源重複落在同一學生身上，原則以未領取其他獎助學金之學生為優先。
- 六、申請方式：
 1. 每學年下學期開學後 2 個月內，憑申請文件向光電工程學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 2. 推薦名單提送本系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辦理撥款手續。
- 七、本獎助學金之保管存放，由國立聯合大學光電工程學系依法管理。本獎助學金用罄時，不再受理申請。

受獎人員名冊及獎助學金收支明細每學年提供廖偉民教授。
- 八、本辦法經光電工程學系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。

國立聯合大學_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

「廖偉民教授獎助學金」之經濟弱勢助學金 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	學號	
身分證字號		班級	
聯絡電話		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
戶籍地址			

一、說明：(請述明父母及家中兄弟姊妹狀況、家庭收支情形及其他特殊需助學狀況)

二、家庭所有成員狀況：

稱謂	姓名	存 歿	年 齡	健康狀況	就業情形或就讀學校	每月收入
父						
母						
本人						

三、附件

- 1. 前二學期成績單(含班排名)
- 2. 限申請人本人之金融機構帳戶，並請提供存摺封面影本
- 3. 戶籍謄本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
- 4. 系上專任老師推薦信
- 5. 清寒證明或急難變故之相關證明文件
 - (1)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。
 - (2) 家庭遭受重大事故(含災害、經濟變故、人口傷亡等)
 文件名稱: _____
 - (3) 家中負擔家計者因失業、失蹤或罹患重大疾病，無法工作。
 文件名稱: _____
 - (4) 目前接受社福單位輔導、扶助或安置。
 文件名稱: _____
- 6. 已領取其他獎學金: _____

申請人: _____ 日期: 年 月 日

「廖偉民教室獎助學金」之經濟弱勢助學金

系上專任老師推薦信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老師簽章：_____